



名 · 家 · 推 · 荐 · 世 · 界 · 名 · 著

列那狐的故事



[法] 玛·阿希·季诺◎著 沈瑜◎编译



儿童文学名家

曹文轩 安武林

大力推荐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名 · 家 · 推 · 荐 · 世 · 界 · 名 · 著

列那狐的故事

[法] 玛·阿希·季诺 著 沈喻 编译

*The World Classic
Recommended Literatur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列那狐的故事 / (法) 季诺著; 沈瑜编译.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4.2

(名家推荐世界名著)

ISBN 978-7-5385-7910-9

I. ①列… II. ①季… ②沈… III. ①童话—法国—近代—缩写 IV. ①I565.88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3) 第272604号



名家推荐世界名著

列那狐的故事

作 者 [法] 玛·阿希·季诺 著
编 译 沈 瑜
出 版 人 刘 刚
策 划 师晓晖
责任编辑 张 力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14
版 次 2014年2月第1版
印 次 2014年2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 编: 130021
电 话 总编办: 0431-85644803
发行科: 0431-85640624
网 址 <http://www.bfes.cn>
印 刷 北京京都六环印刷厂

ISBN 978-7-5385-7910-9 定价: 15.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431-85644803

✧ Introduction ✧

内容简介

《列那狐的故事》的作者是玛·阿希·季诺夫人，生活在12—13世纪的法国。那时的法国社会十分黑暗，残暴的宗教统治控制着人们的生活。

迫于统治者的压迫，人们无法反抗。于是，受到《伊索寓言》影响的玛·阿希·季诺夫人，根据流传已久的法国民间故事，编写了《列那狐的故事》，以此来讽刺残暴又愚蠢的贵族、僧侣和官吏。

原文是一个33篇的叙事诗，相当于一部长篇小说。整个故事用动物比喻人：狐狸列那代表市民，狼叶森格仑和狗熊勃伦指贵族大臣，狮子诺勃勒比喻国王，而犏驴伯纳则暗指当时不可一世的贝拿尔主教，鸡、兔、蜗牛等小动物则代表着生活贫苦的底层民众。故事里的列那狐与叶森格仑狼频频争斗，列那聪敏机智，靠智谋取胜，作者以此歌颂市民的智慧，嘲笑贵族和教会势力的愚蠢。但列那也不是一个完全的“好人”，他欺压弱小，激起鸡、兔、蜗牛的反抗。这样充分的双面描写说明了社会中不同阶层间的民众矛盾和市民阶级的两面性，也是本书的特色所在。

《列那狐的故事》在法国文学史上占有重要的地位，是当时法国最重要的城市文学作品。“列那狐的故事”在中世纪法国流传甚广，很多人都以这个故事为基础做过改编，但流传最广的版本就是法国女作家玛·阿希·季诺夫人改写的《列那狐的故事》。



从动物世界看人间冷暖

在世界儿童文学经典中，有一些很特别的作品，如俄国的《克雷洛夫寓言》、法国的《列那狐的故事》和拉封丹的寓言诗等，它们不是小说，也不是一般的诗歌，而通常被认为是富有讽刺意味的寓言。

一看名字，很多人可能觉得《列那狐的故事》一定是动物故事。其实它是中世纪法国的长篇叙事诗，长达25000行，由许多以列那狐为主人公的8音节法语诗篇组成。诗的作者大多无从考查，据说诗篇产生的年代是12世纪中叶至13世纪末，也有人认为它可能产生于14世纪初。《列那狐的故事》的整理编写者是法国女作家玛·阿希·季诺夫人，她生活于12—13世纪的法国，受《伊索寓言》的影响，根据当时流传于法国的民间寓言故事，编写了由33篇故事组成的《列那狐的故事》，它以狐狸列那和代表贵族的狼叶森格仑的斗争为线索，揭露了重重的社会矛盾，辛辣地嘲讽了专制的国王、贪婪的贵族、愚蠢的教士等等，展示了中世纪法国各种社会力量矛盾和斗争的错综复杂的局面。作品以出色的喜剧手法以及市民文学机智幽默的风格，对后来的文学产生了较大影响。法国著名诗人拉封丹的许多作品就是在它的直接或间接启发下产生的。

后来还有不少续篇和仿作，连德国大诗人歌德都根据这个故事写过叙事诗《列那狐》。后来，法国现代语言学者吕西安·富莱将这些各自独立的诗篇按情节顺序编辑成为体系完整的《列那狐的故事》。

谭旭东

目录

❖ Contents ❖

〔第一章〕

列那的出生 / 7

〔第二章〕

列那和他的朋友们 / 10

〔第三章〕

列那偷走了叶森格仑的羊腿 / 12

〔第四章〕

列那偷鱼 / 18

〔第五章〕

雄狼成了“修道人” / 22

〔第六章〕

用尾巴钓鱼 / 29

〔第七章〕

修道院的钟声 / 35

〔第八章〕

叶森格仑的复仇行动 / 39

〔第九章〕

列那狐与白颊鸟 / 43

〔第十章〕

爱听吹捧的乌鸦 / 47

〔第十一章〕

钻猫洞的狼 / 52

〔第十二章〕

粗心的小鸟 / 56

〔第十三章〕

香肠事件 / 58

〔第十四章〕

梯培惨遭断尾 / 68

〔第十五章〕

麻雀中计 / 74

〔第十六章〕

列那遇到了麻烦 / 79

〔第十七章〕

鹭鸶的悲剧 / 84

〔第十八章〕

野兔学唱歌 / 87

〔第十九章〕

叶森格仑戏弄列那 / 89

〔第二十章〕

井中的天堂 / 95

〔第二十一章〕

真假狐皮 / 103

〔第二十二章〕

与向特格雷的较量 / 108

〔第二十三章〕

草地上的惨剧 / 114

〔第二十四章〕

列那进了修道院 / 119

〔第二十五章〕
宫中的审判 / 122

〔第二十六章〕
狗熊勃伦吃“蜂蜜” / 129

〔第二十七章〕
梯培出任使者 / 136

〔第二十八章〕
格伦培的到访 / 143

〔第二十九章〕
列那的辩护 / 147

〔第三十章〕
列那与叶森格仑决斗 / 153

〔第三十一章〕
狮王的判决 / 156

〔第三十二章〕
又白忙一场 / 163

〔第三十三章〕
惊险的旅行 / 166

〔第三十四章〕
列那的早餐 / 172

〔第三十五章〕
奇特的贡品 / 176

〔第三十六章〕
攻打马贝渡 / 180

〔第三十七章〕
艾莫丽娜再嫁 / 186

〔第三十八章〕
列那回家 / 192

〔第三十九章〕
列那向狗熊复仇 / 194

〔第四十章〕
农夫的妻子与列那斗智 / 199

〔第四十一章〕
列那做了大元帅 / 207

〔第四十二章〕
列那分派猎物 / 210

〔第四十三章〕
列那替国王治病 / 212

〔第四十四章〕
列那辞官 / 218

〔第四十五章〕
列那“去世”了 / 221



第一章列那的出生

很久很久以前，上帝用六天的时间创造了世界。不过，那时候，大地上还非常宁静。于是，上帝用地上的泥土照着自己的样子捏了一个人。就这样，人类的祖先——亚当诞生了。

上帝把亚当安置在伊甸园中，让他每天在园中耕作，并看守伊甸园。但是，他叮嘱亚当：“记住，乐园中每棵树上的果子你都可以吃，唯独知善恶树上的果实例外，否则就会大难临头。”

后来，上帝趁着亚当熟睡之际，从他身上取出一根肋骨，造了一个女人——夏娃。上帝把夏娃带到亚当面前，让他们结为夫妻。从此，亚当和夏娃一同生活在乐园中，日子过得无忧无虑。

然而，有一天，夏娃遇到一条蛇。蛇引诱夏娃说：“只要你吃了知善恶树上的果子，就能分辨善恶，并变得像上帝一样聪明。”

夏娃本就是好奇心很重的人，听到这番话，自然就心动了。她摘下乐园里的禁果，又把果子分给亚当吃，那是一个好妻子应有的想法。贪嘴的亚当没有表示反对，也吃下了那颗不该触碰的果子。

上帝很快就知道了这件事，他对亚当和夏娃违反禁令的行为大为恼怒，于是把他们赶出了伊甸园。

刚开始，亚当和夏娃高兴了好一阵子。没有上帝的监护与管辖，他们感到很自由，并可以按照自己的想法来行事了。可是，没多久，他们就发现，自由的代价实在太高了。因为他们住在伊甸园的时候，所有的一切都是上帝安排好的，根本不用为衣食发愁。而现在，他们必须自己动手劳动，才能继续生存下去。可是，他们根本没有做工的习惯，所以生活过得很艰苦。





严厉却慈祥的上帝并没有完全抛弃他们。他了解他们的处境，于是在两人过得最困难的时候，向他们伸出了万能的手。

一天，亚当正在海边寻找小鱼小虾充饥时，上帝突然出现在他面前。亚当见了，立即跪在地上，向上帝诉说自己的苦境，并忏悔自己的罪过，希望能得到上帝的原谅，重回伊甸园。

“孩子，你们已经不可能回到乐园了。在你们吃下知善恶果以后，那座乐园便不复存在了。你和你的子孙后代必然要在这苍凉的尘世间流离受苦，只有付出辛勤的汗水才能浇灌出丰饶的良田，只有用痛苦才能换回果实的成熟。我知道你现在尚不能机智地应付这世上的种种事情，所以特地来帮助你。”说着，上帝变出一根神棒：“我将它送与你，它能使你在饥饿和寒冷中得到你所需要的东西。当你用它轻轻击打水面的时候，你就会得到一只有用的动物。但是有一点你要切记，千万不能让夏娃也用它去打水，因为如果那样的话，弄出来的东西对你们一点儿好处都没有。”

上帝说完这些话，就消失了。亚当仔细端详着那根用榛树精心制成的棍子，心中充满了感激。这时，夏娃走了过来。她听到了上帝交代给亚当的每一句话。显然，她对上帝不让她使用神棒这一点非常不满，不过，她很想知道这根神棒究竟能从水里打出些什么东西来，所以迫不及待地催促着亚当：“喂，你站在这儿发什么呆呢，快去打水啊！快啊，还等什么啊！”

亚当受了鼓动，赶忙拿着这神棒去做实验。他用木棒击打大海，顿时浪花四溅，紧接着一只母绵羊和她的小羊羔跳到了他们身边。这下，他们再也不用为吃穿发愁了。因为羊毛可以做成衣服穿在身上，羊奶又可以做成干酪和奶油，并且，还可以吃到鲜嫩的羊肉。

然而，夏娃并不满足，她总是改不了无止境的贪心和好奇。于是，她哄骗亚当，说了许多甜言蜜语，终于拿到了神棒。可是，当她用神棒击打水面之后，弄出来的却是一只凶猛的狼。那只狼马上扑向母羊，把她叼进了树林的深处。

“看看你都干了些什么！”亚当生气地说，“你那一棒竟使我们失



去了一只宝贵的动物。”说着，亚当抢回神棒，生气地向水面击打着。这一回跑出来的动物，样子很像夏娃弄出来的狼。夏娃看到了，讥讽亚当说：“你看，你用神棒打出来的动物，并不比我的好多少。”但是她搞错了，这只动物是一条忠诚温顺的狗。狗向亚当一个劲儿摇尾巴，并舔他的手，做出种种亲善的样子。然后，他奔到树林深处，与狼搏斗了很久，终于从狼嘴里夺回了那只母羊，把她带回给主人。

亚当立即明白过来，只要神棒到了夏娃手里，就会惹出许多麻烦与灾祸。他当然不希望再出现麻烦事，于是就把神棒小心地藏了起来，以防再让神棒落到夏娃的手里。而且，每一次使用神棒的时候，他都非常谨慎。就这样，根据他们生活的需要，亚当运用神棒，把许多善良的动物都弄到地面上来了。

但是，有贪心、狡猾的夏娃在身边，他们的日子终究平静不了。一天，夏娃终于发现了亚当收藏神棒的地方，就趁着亚当不在时，偷偷拿出神棒，用它去打水。于是，一批批猛兽和害虫争先恐后地上来了。他们一上岸便四散跑开。后来，这些动物给这个世界带来了无穷的烦恼。

当然，夏娃干这些坏事的时候一直瞒着亚当。可是，有一天，夏娃又想用神棒打水时，恰巧给亚当撞见了。他冲过去想抢走她手里的神棒，但由于她握得太牢，双方都不肯松手，以致两人同时握着棒子乱打水面。没想到，这样一阵乱扑乱打却产生了一只猫。他兼具善恶双重特征，既有乖巧的一面，又有残忍的一面，这完全要看人家是以怎样的态度对待他。

亚当只好再向夏娃重复上帝的警告，提醒她不要再接触神棒了。夏娃哪里肯听亚当的劝告，她气急败坏地把神棒折断，并狠狠地扔到了大海里。顿时，海面上波涛汹涌，一只奇怪的动物冒了出来。他身上的皮毛光亮美丽，夏娃立刻想到可以拿来做成一条暖和的围巾。于是她走过去捉他，不料那只动物冷笑一声逃走了。这就是世界上第一只狐狸——列那。这是他第一次捉弄人，但并不是最后一次，因为列那生性狡猾，诡计多端，并且心狠手辣。后来，他伙同其他动物做了许多坏事。这本书所讲的就是关于列那一生的事迹。



第二章列那和他的朋友们

列那的家就在一个叫马贝渡的地方，那里有茂密的森林，盛开的鲜花，景色十分美丽。列那的妻子叫艾莫丽娜，他们非常恩爱。他们还有两个活泼可爱又有些淘气的孩子——贝尔西埃和马尔邦，一家四口倒也其乐融融。

表面看来，狐狸列那有许多亲朋好友，但他们当中却没有一个能称得上是真正的朋友。列那每次见到雄狼叶森格仑，就亲热地称呼他为舅舅，可实际上他们没有一点儿血缘关系，只因为叶森格仑是狮王的重臣，所以列那才攀了这么一门八竿子打不着的亲戚。

虽然叶森格仑有权有势、勇猛凶狠，但是他脑袋瓜子不灵光，总是被列那耍得团团转。列那随便使个花招，就可以让他大吃苦头。可他还一直蒙在鼓里呢。每次遇到倒霉的事情，叶森格仑总以为是自己的运气不好，所以一心把列那当作最好的朋友。直到最后，他才在伤痛和别人的嘲笑中受到了启发，对列那的用心产生了怀疑。

叶森格仑的太太海逊德也对这个外甥非常偏爱，简直把他视为自己的孩子了。这种现象倒也不奇怪，当善良的人们没识破一个狡猾的无赖时，反而认为他可怜可爱，总以为应该抱着宽容的态度对待他。

猪獾格兰贝尔才是狐狸列那真正的表兄。他性情憨厚，做事热情，最重要的是，他对列那是真心实意。而且，列那的智慧更是令他佩服得五体投地。

公猫梯培也自称是列那的朋友，但他们之间的友谊根本就经不起利益的考验。因为他和列那一样诡计多端。这两个聪明的家伙总想欺骗和利用对方，这使得他俩的“智力”也在不断的较量中提高着。



狮王诺勃勒主宰着整个动物王国，他最喜欢在臣民面前显露他至高无上的权威，并且常常向人展示他自认为绝顶的聪明才智。但显然，他的“聪明才智”和职位并不成正比。至于狮后菲燕儿则完全是夫贵妻荣，虚荣和贪婪才是她最忠实的伙伴。

列那还有其他一些朋友：叶森格仑的弟弟普里莫。他和自己的哥哥一样，有勇无谋，却偏偏自以为是，总喜欢模仿聪明人的言行举止。他哪里知道，学习别人重要的是内在的实质，而非外在的表象。因此，他至今一事无成。

狗熊勃伦，可谓集愚蠢和笨拙之大成者，一点儿本事也没有，就喜欢凭借外形来摆摆架子，吓唬那些不明就里的人。不过，一旦看见了蜂蜜，他可就什么架子都没了。

野猪格伦培的日子很简单，每天就是在土里刨食，也算是自给自足了。还有猴子匡特勒，是个天生的乐天派，每天开开心心地在森林里荡来荡去，日子倒也过得逍遥。而乌鸦田斯兰，身着黑装，严肃有余，活泼不足，整天扯着副不招人喜欢的嗓子四处传播消息，是森林里名副其实的广播员。

秃鹫莫弗拉是个不好惹的主儿，只要列那一开始花言巧语，他就能一下子看穿并做出应对的措施来，所以列那对莫弗拉就畏惧三分。

公鸡向特格雷算不上列那的朋友，严格说来，他其实是列那的死对头，因为在列那看来，公鸡是天下最好的美味。向特格雷头脑清醒，目光敏锐，疾恶如仇，他早就看透了列那的种种诡计，于是就疏远了列那。

其他的朋友，如雄狗柯儿脱、蟋蟀罗拜、白颊鸟梅赏治、野兔古阿尔、麻雀特路恩，也像向特格雷一样对列那保持一定的警觉。

每天，列那都要从马贝渡的家出发，四处寻找食物，以养活妻儿和自己。列那是个馋嘴的家伙，为了满足自己的食欲，他常常不择手段，甚至去偷、去抢、去骗，因此，他的名声很坏，这方面甚至远远超过了雄狼叶森格仑。列那仗着自己机灵敏捷，经常胆大得有些出格，不惜损害自己的朋友甚至狮王诺勃勒的利益。



第三章

列那偷走了 叶森格仑的羊腿



雄狼叶森格仑的家在努瓦贡布，离马贝渡不远。他的窝非常干燥，入口处被浓密的荆棘丛和灌木丛遮挡着，极为隐蔽。

叶森格仑是个典型的强盗，他身材高大魁梧，四肢强健，长着一个可怕的大脑袋，身上的毛锃亮，看上去威风凛凛。在和其他狼比赛谁吃小动物最多的时候，叶森格仑总是名列前茅。森林里的绝大多数动物都怕他，只有列那从不把他放在眼里。因为，在列那看来，叶森格仑不过是一介勇夫，头脑非常愚笨。列那虽然口头上尊称叶森格仑为舅舅，但捉弄起他来却毫不留情。列那完全了解狼身上的各种弱点，所以至少有几十种对付叶森格仑舅舅的办法。

这天早上，列那磨磨蹭蹭地出了家门，选择一条最长的路前往努瓦贡布，为的就是赶在吃饭时间到达叶森格仑的家中。快到叶森格仑的家门口时，列那故意装出一副可怜巴巴的样子。叶森格仑听到门外有动静，就拨开荆棘丛一看，只见列那蹒跚着向这边走来，两眼无神，耷拉着耳朵，身上的皮毛脏兮兮的。

“哟，你这是怎么啦？”叶森格仑走出家门，关切地问，“我的好外甥，我还从来没有见过你这么狼狈呢，是不是生病了？”

“可不是吗，舅舅，我也觉得不大对劲。”列那有气无力地说，“头晕得厉害，走起路来觉得天旋地转。”

“你吃饭了吗？”叶森格仑继续问。

“没呢，我一点儿胃口都没有，哪吃得下东西？舅舅，你别跟我提吃，我现在一想到吃喝就犯恶心。”



“得了吧，瞧你说的，哪有那么严重呢？”叶森格仑叫了起来，他当然很清楚列那的胃口，“进来吧，外甥，进来歇会儿吧。”

“海逊德，海逊德！”叶森格仑转头叫他的夫人，“把我昨天带回来的那块羊腰子拿来，做点儿菜给外甥吃吧。我相信，只要他闻到味道，就会立即调动食欲的。”

列那进屋坐在桌边，不高兴地说：“叶森格仑太吝啬了，竟然拿那么点儿东西来打发我。”要知道，他辛辛苦苦地跑到这里来，本打算大吃一顿，甚至满载而归的。

列那不经意间，抬头看见离洞口不远的屋顶上挂着三条羊腿，又香又嫩，简直馋死人了。他心里暗自盘算着：只要有足够的胆量，绝对可以把它弄到手。

想到这里，他对叶森格仑说：“亲爱的舅舅，我可得多一句嘴，你把羊腿挂在那里似乎不太合适。万一被不怀好意的人看见，趁你不注意时偷走了怎么办。再说，有什么朋友呀，亲戚呀，他们看到它，可能会向你索一片尝尝，这你总不好拒绝吧？所以我要是你的话，我才不会把它们大大方方地挂在门口，而是藏到最隐蔽的角落里，然后告诉所有人说羊腿已经被偷走了。这样，才能彻底放心……”

“何必这么费心呢。我不信谁有那么大的胆量，敢从我的眼皮子底下把它们偷走。”叶森格仑叫道，“我一点儿都不担心，我欢迎任何人来参观它们，也可以闻闻味儿，但不能动嘴咬。”

“可是你那么善良，要是有人非常客气地请求您分给他一些呢？”

“没有人会向我讨要的，我兄弟普里莫不会，我的外甥列那不会，其他人就更不会了！”

听他这么一说，列那不再说什么。他把口水咽到了肚子里，边吃主人的羊腰子边想计策。吃完东西后，他谢过了叶森格仑夫妇的款待，就返回了马贝渡。

“亲爱的，想不想吃羊腿呀？”列那问他的妻子艾莫丽娜。

这还用问吗，她和孩子们早就饿得肚子咕噜咕噜直叫唤了。

“别着急，咱们马上就可以吃到羊腿了。”列那踌躇满志地说，





“而且，只要控制得当，这几天咱们会一直享受这种美味佳肴的。不过，吃过了之后，嘴巴就得闭紧点儿了，千万不能到处张扬，否则就会遇到麻烦的。我现在出去一下，待会儿就回来。艾莫丽娜，你把储藏室收拾一下，我可不是那种把好东西挂在家门口的傻瓜。”

天黑之后，列那偷偷溜出来，踩着小碎步挨近了叶森格仑的家门口。此时，大狼一家正在呼呼大睡，列那蹑手蹑脚地爬上洞口上方的岩石，拨开杂草和碎土，悄悄地用尖嘴挖了一个洞，进了叶森格仑的家。羊腿还挂在那里，它们是那么肥美，列那不由得猛咽了几口水。他用嘴和爪子轻轻地把它们摘下来，然后沿着原路返回。羊腿太重了，当他回到马贝渡的家中时，实在是累坏了。

那天晚上，列那家的秘密盛宴一直持续到后半夜，每个人都吃得快要撑死了。剩的羊腿，至少还够吃三顿哩。列那小心地把它们藏好，等明天饿了再吃。

第二天清早，叶森格仑睁开眼睛，习惯性地望向他最心爱的羊腿。啊，糟了，挂羊腿的地方怎么空荡荡的！仔细一看，屋顶被挖开了一个小洞，杂草被拨开了，阳光都能透进来了。毫无疑问，羊腿是被人偷走的。

“该死的小偷！”叶森格仑简直气疯了，他大喊道，“海逊德，海逊德，快起来，我们真倒霉啊，我们完蛋了！”

“怎么了，怎么了？”海逊德揉着睡眼，奇怪地问，“你昏头了吗？一大早就叫叫嚷嚷的，吵醒我的美梦。”

“你快往那边看！咱们的羊腿不见了。”叶森格仑捶胸顿足，示意她往门口挂羊腿的地方看。

海逊德一下子跳起来，看到羊腿果然没有了，顿时痛苦得几乎要昏过去。

“啊，我们的羊腿呢？它们到什么地方去了？这是怎么回事啊？”大狼夫妇哭天抢地地咒骂着。他们骂个不停，就是不知道该确切地骂谁。左邻右舍都被叶森格仑夫妇给闹醒了，他们知道大狼的厉害，因而都远远地看着，保持一个安全的距离。这些邻居有野猪格伦



培、野兔古阿尔、松鼠卢斯罗、公鹿布里塞梅、公猫梯培、刺猬艾斯比纳，等等。只有狗熊勃伦因为患病不在。

没想到叶森格仑这个以凶狠暴虐著称的恶棍，现在居然哭得这么伤心，真是大快人心啊！所有人暗中都笑疼了肚子。当然，最高兴的还得算是列那了。他慢悠悠地走到大狼的家门口，装出一副不知情的样子，关切地问：“嘿，亲爱的舅舅，你这是怎么啦？你看上去心情很糟，是不是病了？”

“我才没病呢！”叶森格仑吼叫着，“我这是被小偷给气得。该死的家伙，竟然偷走了我的羊腿。”

叶森格仑越说越气，龇牙咧嘴地痛骂着，指着老天发誓：“真是可恶！我一定要找出那个偷羊腿的家伙，然后把他撕成碎片！”

“哈哈，你演得太逼真了，我的好舅舅。”列那笑着说，“看来你还是听从了我昨天的建议呀。不过，仅仅这样还不够，你最好到森林里的各个地区去喊，这样才能让所有的动物都知道。”

“唉，好外甥，”叶森格仑眼泪汪汪地说，“我可没骗你，羊腿真的丢了。”

“舅舅，你越演越像了，”列那讥讽地说，“你承认吧，就像我昨天教你的那样，你已经把羊腿妥善地藏起来了。”

“我的羊腿被人偷走了，这事千真万确！”大狼有些着急了。

“舅舅，你在我面前就别做戏了。这些话你还是对邻居们说去吧，我可是心里完全有数。”

“哎呀，列那呀，”海逊德忍不住发话了，“你舅舅说的都是真的，羊腿真的被偷走了。如果它们还在家里，我很乐意拿出最好的一块来招待你。”

“可是，昨天它们不是好好地挂在那里吗？”列那仍然嘲笑着他们，“算了，我的好舅舅，别再演戏了！你有必要把自己屋顶挖个洞吗？你不会说小偷就是从那里进来的吧。”

“实际上，小偷就是这么进来的。这该死的家伙，如果被我抓住的话，肯定会加倍地惩罚他。”叶森格仑恶狠狠地说。





“你放心，舅舅，”列那忠心耿耿地说，“这件事就交给我办吧，我一定会尽快帮您查出是谁干的。那么，我先告辞了。我这就到林子里去转一转，打探一下消息。”说完，他就起身离开了，一路上笑个不停。他打算趁这时候去农庄那边看看，也许会有什么意外的收获呢。

但列那的运气并不好，他在洗劫一个鸡窝时，差点被猎狗咬死。经过一番激烈的搏斗，列那总算逃出重围，不过，他被猎狗咬了好几口，腿上还被农夫揍了一棍子，真是倒霉透了。列那一瘸一拐地沿着通向马贝渡的小路走着，忽然听到脑袋顶上传来一阵叽叽喳喳的响声，抬头一看，只见乌鸦鲁阿尔、田斯兰和布鲁娜正站在一棵大松树的枝条上，对着他指指点点。原来他们是在调侃列那的狼狈样呢。

列那真想冲上去教训他们一顿。可是，他没有翅膀。不过，列那很快就想到了一个主意。他故意晃动着身子，似乎支撑不住的样子，接着便一头栽倒在满是尘土的地上，一动不动。

乌鸦们立刻飞到最底层的树枝上来，以便看个清楚。他们看到狐狸的身子挺得直直的，舌头吐得老长，还翻着白眼，似乎真的死了。

“哈，这家伙完蛋了！”老乌鸦鲁阿尔高兴地叫了起来，“他终于死了。太好了，我们正愁没有找到晚餐哩。”

“亲爱的父亲，您怎么能断定他真的死了呢？”田斯兰问道。

“你瞧，他的舌头都伸到外面来了，死人都是这个样子的。”

“没错，他完蛋了。”乌鸦布鲁娜说，“他是我的点心，我想先尝尝他的舌头。”

“去吧，记得给我们也留点儿肉。”鲁阿尔快活地说。

布鲁娜飞了下来，落在列那身边不远的地方。她一步一步地靠近列那，盯着他那条鲜红的舌头。慢慢地，她来到了列那的嘴边。

“他真的是死了。”布鲁娜仰头对树上的两个伙伴说。然而，就在她回头的一刹那，列那猛地扑上来，一口咬住她的脖子，叼着她走远了。一会儿的工夫，馋嘴的布鲁娜便断了气。

回到马贝渡的家里，列那让孩子们生火，又吩咐妻子艾莫丽娜准备好作料。乌鸦肉虽然又粗又乏味，但也算是一顿简便的午餐。

